

让文明成为崇明最美的风景

——2022年崇明区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工作总结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是“十四五”规划深化之年,也是新一轮全国文明城区创建的关键之年。在区委、区政府、区文明委的领导下,崇明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扎实有效开展文明城区创建工作。

一、坚持以文明创建为基础提升全域文明程度

以文明创建为抓手,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文明城区创建全过程,持续提升市民文明素质。

一是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地生根。深入学习《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论述摘编》《论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等内容,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统领工作。持续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注重市民公约、村规民约和校训、家训、行业规范等规范守则教育实践。

二是实施细胞工程。开展全国文明创建系列基层调研,深入了解全国文明村镇、全国文明单位创建情况。通过区级评审会、实地测评和问卷调查,组织开展2021-2023年度上海市文明系列

预申报和现有先进文明主体的年度复评工作。组建文明创建联盟,部署文明单位与文明村居结对共建,搭建互学互促平台。

三是推进市民修身行动。强化农村思想道德建设,扎实开展高价彩礼、大操大办等农村移风易俗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启动农村移风易俗主题宣传月。组织开展“文明伴我行,共建好家风”“最美家庭乡村行”等活动,推进星级文明户、光盘行动等工作。



二、坚持以难点问题为突破提升城市治理能力

以问题为导向,全域推进城乡环境面貌整治,全面补齐基础设施短板,不断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

一是加强突出问题整治。提升窗口服务能级,对银行网点、通信营业厅、集贸市场、商场超市等不定期开展督查,对查出的问题现场整改,打造诚信经营、规范管理的运营环境。深化文明交通理念,开展“文明从我做起”等文明交通网络宣传活动,开展交通大整治,严查违法乱停车,电瓶车骑行不戴头盔、车窗抛物等不文明行为。组织发动67家企事业单位参与平安志愿服务项目,组织“啄木鸟”队伍对交通路口志愿者进行巡视和督查。强化校园周边整治,完善校园人防、物防、技防建设,不间断排查校园周边各类矛盾纠纷。在上下学高峰时段,在学校相对集中的老城区增派警力及志愿者,确保道路通畅有序。加强校园周边市场环境整治,确保校园周边的文化环境整治。

二是开展城市专项治理。加强城市市容环境精细化管理,开展每月15日城市环境清洁日活动,持续推进“五十清”城市环境清洁工作。聚焦城市管理短板,对薄弱区域、薄弱道路、老旧小区周边、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进行重点整治。加快推进违法户外设施整治工作,完成市局督办的30处违法户外广告、22处违法户外招牌设施、87处违法户外走字屏设施督办清单整治任务。结合防汛防台、安全生产检查以及日常巡查监管工作,开展户外设施安全检查。统筹推进水环境治理,推进界河、四港河道整治,完成187段、364.149公里镇级河道和4117段、1664.0715公里村级河道措施性养护。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工作,清理一枝黄花2977.5亩,三无船只124艘、渔具网具5393只、清退垦植46亩,清理违建1021平方米,全力构建“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水生态环境。持续抓好城市顽症整治,出动城管执法人员64457人次、执法车辆20510台次,开展行政检查33536次,巡查道路、河道51402次,巡查公园绿地等公共场所60962次,立案查处跨门经营90起、占道堆物112起、“五乱”59起、无序设摊1177起、小区内案件218起,拆除存量违建21235.97平方米、在建违建3168.65平方米。

三、坚持以崇明精神品格为引领营造崇德向善氛围

坚持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广角度创建宣传活动,凝聚创建正能量,提振城市精气神,为文明城区创建营造了浓厚的舆论氛围和良好的社会环境。

一是完善道德典型选树机制。广泛开展“好人”常态选树活动,命名2022年度崇明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好人好事74件78人,表彰区道德模范、最美崇明人(含提名)51名,推荐2021年度上海市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好人好事并获评提名1件。落实道德典型关爱机制,开展历届道德模范体检并慰问道德模范代表,完成崇贤馆重新布展工作,推动全社会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良好氛围。张瀛、陆科肖被评为2022年“中国好人”,张小仁获评“感动上海人物”提名奖。

二是弘扬传统文化。推进传统节日振兴工程,在春节、元宵等时间节点开展云祝福征集、清明祭英烈等“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举办“世界的崇明 我们的节日”2022上海崇明生态文明端午季系列活动,开展“家国安康 云聚端午”群众文艺节目线上展播、“瀛”花开疫去 咏家国情怀”端午诗会、线上有奖问答、线上健康讲座、香囊DIY线上教程推送等。深入挖掘传统节日的文化内涵,组织开展各类民俗文化活动,提升市民生态文明素养。

三是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和志愿服务工作。织密筑牢文明实践阵地,完成区级中心1个、乡镇分中心18个、村居实践站345个、新时代文明实践

实践点1013个,实现三级阵地全覆盖。深化“南门港湾”“蓝秀带”“西门里”“万达”等商圈新时代文明实践建设,形成一批特色文明实践集群。依托滨江岸线等崇明生态优势,特色阵地拓展到115个。将文明实践活动延伸到镇村基层一线,发挥“市民巡访团”“法治宣讲团”“河长志愿者”等区级特色志愿服务队作用,深入开展文明交通、疫情防控、法治宣传、爱水护河等志愿服务,打通宣传理论、教育群众、服务发展的“最后一公里”,扩大文明实践和志愿服务宣传面和影响力。陆东辉等3人被评为2022年度上海市优秀志愿者,秦秋炜被评为2022年度上海市志愿服务优秀组织者,东平镇社区志愿服务中心被评为2022年度上海市志愿服务先进集体。

四是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部署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组织开展“国旗下成长”升旗仪式暨爱国宣讲、崇明区中小学生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主题活动、“大手牵小手,寻访红色印记”暑期研学、“访红馆 讲党史 逐梦献礼二十大”网上系列活动等。打造“15分钟劳动实践圈”,举办第二届劳动教育宣传周,评选劳动小达人100名。组织开展“新时代好少年”学习宣传活动,156名学生获区十佳百优“新时代好少年”。

